

#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業務收支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原列決算數	修正數	決算核定數
業務收入	7,867,572		7,867,572
業務收入	7,867,572		7,867,572
業務成本及費用	47,680		47,680
業務成本	10		10
業務費用	2,670		2,670
管理費用	45,000		45,000
業務賸餘（短絀）	7,819,892		7,819,892
業務外收入	13,497		13,497
其他業務外收入	13,497		13,497
業務外費用			
業務外賸餘（短絀）	13,497		13,497
本期賸餘（短絀）	7,833,389		7,833,389

註：依據「國家金融安定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第13條規定，本基金不受預算法有關規定之限制，故無預算列數。

#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餘絀撥補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原列決算數	修正數	決算核定數
賸餘之部	72,934,775		72,934,775
本期賸餘	7,833,389		7,833,389
前期末分配賸餘	65,101,386		65,101,386
分配之部			
未分配賸餘	72,934,775		72,934,775

#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110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決算核定數
<b>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賸餘（短絀）	7,833,389
利息股利之調整	-7,881,069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賸餘（短絀）	-47,680
調整項目	-107,670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55,350
收取利息	21,246
收取股利	7,867,572
支付利息	
<b>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7,733,468</b>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賸餘分配款	-258,000,000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b>	<b>-258,000,000</b>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50,266,53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60,223,3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56,815

註：1. 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 本表「調整項目」欄所列，包括提存各項準備、處理資產短絀（賸餘）及流動負債淨增（淨減）。

#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平衡表

中華民國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核定數		科 目	本年度決算核定數	
	金 額	%		金 額	%
資產	9,957,112	100.00	負債		
流動資產	9,957,112	100.00			
現金	9,956,815	100.00			
應收款項	297	-			
非流動金融資產			權益	9,957,112	100.00
非流動金融資產			累積餘絀	72,934,775	732.49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2,977,663	632.49	累積賸餘	72,934,775	732.49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62,977,663	-632.49	累積其他綜合餘絀	-62,977,663	-632.49
			透過其他綜合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62,977,663	-632.49
合 計	9,957,112	100.00	合 計	9,957,112	100.00

國家金融安定基金查核意見：

壹、收支餘絀之查核

業務總收入原列 788 萬 1,069 元，業務總支出原列 4 萬 7,680 元，收支互抵，獲本期賸餘 783 萬 3,389 元，均予照列。

貳、餘絀撥補之查核

賸餘之部原列 7,293 萬 4,775 元，悉數列為未分配賸餘，留待以後年度分配。

參、現金流量之查核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原列 773 萬 3,468 元，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原列 2 億 5,800 萬元，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減原列 2 億 5,026 萬 6,532 元，均予照列。

肆、資產、負債及權益之查核

資產原列 995 萬 7,112 元，權益原列 995 萬 7,112 元，均予照列。